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项目名称	办案业务费		项目编码	450200220411700006135					
项目实施单位	117001-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		主管部门	117-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	资金来源		年初预算数	年中预算调整数	调整后预算数	实际支出数	预算执行率(%)		
	合计		212.32	0	212.32	187.4197	88.27%		
	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	其中：上级	0.0	0.0	0.0	0.0	0		
		本级	212.32	0.0	212.32	187.4197	88.27		
	政府性基金	—	0.0	0.0	0.0	0.0	0		
	国有资本经营预算	—	0.0	0.0	0.0	0.0	0		
其他资金	—	0.0	0.0	0.0	0.0	0			
财政拨款预算调整率(%)	0.00%		调整原因说明						
<p>项目概况（包括项目立项依据、可行性和必要性、支持范围、实施内容等）</p> <p>1) 水电费：3栋审判综合楼、射击场、刑场、用电及3栋审判综合楼用水等。2) 邮电费：除了办公楼运行时发生的话费、电报、传真以及干警在办案的过程中需要的网络通讯等费用外，由于我院受理的案件复杂多样，需要邮寄各类上诉信件、机要信件，当事人无法电话联系或拒绝前来法院领取相关法律文书时，也需要邮寄送达，由此产生大量的文书邮寄送达费用。3) 办案差旅费：全年约163件案件需要异地办案，每件案件从提审、开庭、宣判、看现场、执行等至少需要外出1次，每次2至4天，按照每次2人、2-3天出差计算以及到其他省法院观摩庭审等产生的案件差旅费。4) 宣传咨询费①党建宣传：制作宣传板报、宣传册，更新9楼党员活动中心内容，更新各党支部活动阵地宣传栏，完善党支部资料。②信息和新闻宣传咨询费：用于支付与媒体合作开辟专栏，包括广西电视台、广西人民广播电台、《广西日报》、《广西法治日报》、《法治柳州》栏目、柳州电视台、柳州电台、《柳州日报》和《柳州晚报》等，制作法院宣传短片。③“扫黄打非”“非法集资”“双打”“电信网络诈骗”等专项活动宣传：“扫黄打非”“非法集资”“双打”“电信网络诈骗”专项活动工作法制宣传进社区、街道、乡村。④刑事审判工作法制宣传：刑事审判工作法制宣传进社区（街道、乡村）、法治宣传进校园、法治宣传进专门学校；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微电影拍摄宣传教育费用；服刑人员回访帮教工作、缓刑犯的回访帮教；未成年人犯罪、毒品犯罪或妇女儿童权益保护、扫黑除恶等大型专项法治宣传活动等宣传教育费用。5) 劳务费①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费：用于支付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费。②人民陪审员劳务费：刑事和审判监督等业务庭需要聘请的人民陪审员的劳务费。③法警支队聘用人员劳务费：法警支队聘用司法警察在每天8小时工作时间外及法定节假日中参与院内维稳值班工作，按照中院党组会议的决定及我国劳动法标准给其发放值班补贴。④破申审判专家评审劳务费：建立破产审判专家库。⑤论文评审费：对全区法院学术讨论会参赛论文进行指导、对全区法院“十佳百优”案例进行评选指导。6) 办案交通费：用于办案工作所需的相关交通费用。7) 死刑及二审死刑执行费用。8) 切实解决执行难工作经费：公安机关协助人民法院查找、控制被执行人或车辆等财产业务费用，以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网格员协助人民法院执行，提供被执行人及财产线索、协助人民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等业务费用。</p>									
项目起始时间	2022		项目终止时间	2023					
项目实施进度安排	1.12月底前，妥善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，实现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结案率至少达80%；2.法定审限率达到95%以上。								
年度绩效目标	1、推进少年审判工作改革，促进少年审判工作与家事审判工作的融合，妥善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，实现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结案率								
自评得分（满分100分）			95.04	预算执行（10分）	8.83				
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分值	实际完成值	指标得分	完成情况简要描述	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结案率	≥80百分比	20	100	20	完成	加快结案速度，提高结案效率
		质量指标	民事一审服判息诉率	≥60%	10	67.7	10	完成	
		时效指标	法定审限率	≥95%	10	99.8	10	完成	
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率	≤100%	10	100	10	指标执行率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在市级以上媒体发稿	≥50篇	30	51	30	完成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信访案件化解率	≤70%	10	96.5	6.21	加强信访案件化解	加强案件信访化	